

证券代码：873185

证券简称：中兴华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张智超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692,75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492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张智超(总经理)、闵美琪(财务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国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张国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三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二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92,7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闵美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闵美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三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二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92,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徐霄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徐霄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三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二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92,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智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张智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

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三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二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92,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蔡云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蔡云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三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二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92,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小燕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三届监事

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现提名周小燕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与其他非职工代表监事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三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二届的现任监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92,7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蒋卫俊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现提名蒋卫俊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与其他非职工代表监事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三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二届的现任监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92,7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张国栋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闵美琪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霄航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智超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蔡云彬	董事	任职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小燕	监事	任职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蒋卫俊	监事	任职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